

癌症作为威胁公众健康的“大敌”，一直以凶险、难治的面目示人，是不少人眼中的绝症。近年来，各地将癌症诊治关口前移，提高早期预防、早诊早治水平，加上免疫治疗、靶向治疗等治疗手段，整合医学等理念不断应用到临床一线，各地肿瘤防治能力在提升。

癌情仍凶猛 防治有进步 ——来自肿瘤诊疗前线的观察



资料图

癌症防控难度大 每年新发癌症病例在 390 万以上

8 月 16 日至 19 日，2019 中国肿瘤学大会在重庆举行。与会专家在会上分享了肿瘤学科建设、发展的前沿动态，为如何提高防治水平建言献策。

在专家眼中，目前癌情仍然凶猛。相关数据显示，我国每年新发癌症病例在 390 万以上，肺癌、胃癌、结直肠癌等是最常见的癌症。癌症防治难度大、疾病负担

重，是严重危害公众健康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之一。

与会专家认为，癌症治疗效果差，既与我国人群中肺癌、肝癌等难治性肿瘤高发有关，也与肿瘤早期诊断率低、部分医疗机构肿瘤诊治能力建设滞后、肿瘤诊疗规范性差有关。

“不少肿瘤患者在医院就诊时，病程往往已进入中晚期，治疗效果不佳。”相关

肿瘤防治专家介绍，通常中晚期肿瘤患者需要较长期的综合治疗，花费要几万元，甚至几十万元。与之相比，癌前病变和早期癌症经过微创治疗技术，效果相对较好。

此外，公众防癌意识不足、基层医疗技术力量不足、资源投入保障不足等，也制约着癌症早诊早治的实现。

早诊早治是关键 如果“只治不防”，只会“越治越忙”

当前国际通行的肿瘤预防办法是“三级预防”，第一道防线是病因预防，重点在搞清病因，防患于未然；第二道防线是早期检查，重点是查出癌前病变或早期癌症病例，将癌症扼杀在萌芽状态；第三道防线是临床治疗，重点在使用科学方法，延长患者生存时间，提高生存质量。

肿瘤防治是系统工程，如果“只治不防”，只会“越治越忙”。中国抗癌协会理事长、中国工程院院士樊代明等专家介绍，重点是要建立涵盖肿瘤登记、早期筛查、规范诊疗、康复管理、科普宣传等为一体的完整肿瘤防治体系，各地目前也都在为此努力。

在重庆，与过去患者病历、病案由医院各自掌握，信息相互隔离不同，全市已有 14 家肿瘤防治体系成员医院打破“信息孤岛”，将肿瘤登记信息汇总，上传到统一数据库中。

“2018 年以来，我们医院就往数据库上传了 500 多份肿瘤登记表，里面详细记载了患者基本信息、治疗手段、治疗效果、出院随访等情况。”重庆市巴南区第二人民医院院长冉毅说，“相关数据不断汇总积累，有助于动态掌握癌症流行状况和发展趋势，让肿瘤防

治规划更科学、更有针对性。”

承担肿瘤早期筛查任务也正是基层医疗机构的优势。区县级医院距离群众更近，如果具备相关肿瘤筛查能力，群众就不用跑远路到省市级三甲医院做筛查。

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院长吴永忠介绍，在重庆，由该院牵头、区县级医疗机构共同参与的城市早癌筛查已连续开展 6 年，累计完成肿瘤高危人群免费临床筛查 7.04 万人次，从中筛查出 0.24 万例疑似癌症或癌前病变，推动了肿瘤早诊早治理念的落地。

必须加快整合 不能靠一种治疗手段单打独斗

“肿瘤可怕吗？很可怕。”樊代明介绍，但是有 1/3 的肿瘤是可以预防的，有 1/3 通过早期发现是可以治愈的，还有 1/3 通过规范治疗，可以延长生存期。

“关键就是要狠抓前两个 1/3，紧盯后一个 1/3。”樊代明介绍，恶性肿瘤之所以难治，就在于它具有异质性。“肿瘤不是单因素、单病

因，而是多阶段、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，不能靠一种治疗手段单打独斗，只有整合资源力量，通过全方位努力，才可能在肿瘤诊断和治疗中取得重大进展。”

“肿瘤防治难在整合，贵在整合，也赢在整合。”中国工程院院士詹启敏介绍，当前我国的肿瘤防治工作一方面要加强科技创新，包括药物创新、医疗装备创

新、临床技术创新等。另一方面还应该推动整合医学发展，他说：“肿瘤防治，一定要做整合，这可以让患者得到更加精准的治疗。目前不少医院都在推动多学科联合诊疗，内科、外科、影像、病理、营养等科室共同参与对患者的诊断，提出个性化治疗方案，正是落实整合医学理念的具体实践。”

（据新华社）

近期有自媒体发布文章称，“电子结婚证”可用于购房贷款办理、房产过户等，纸质结婚证将被替代。记者昨天获悉，民政部社会事务司负责人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，目前的“电子结婚证”并不具备相应的法律效力，不能代替以往的实体结婚证。

电子结婚证 可替代纸质证书？ 民政部：不具法律效力

结婚离婚还需到婚姻登记机关现场办理

目前，福建、江西、浙江、江苏、重庆等地陆续开通了“电子结婚证”功能。但民政部社会事务司负责人表示，当前开通的“电子结婚证”只是电子卡片形式展示的婚姻登记信息记录，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婚姻登记电子证照，并不具备相应的法律效力，也不能代替实体证。

该负责人表示，个别媒体宣传所谓的“结婚不用去民政局，可在支付宝领取‘电子结婚证’”系误读。实际情况是，领证后在支付宝等 APP 上，通过个人授权后查询到本人的婚姻登记电子记录。

根据我国相关规定，电子证照暂不提供给个人，仅供政府机关内部有条件使用。因此“电子结婚证”是一种附着纪念意义的电子记录，仅供个人查询，不作婚姻登记证件使用，也不能完全代表当事人的婚姻状况，无法律效力，不属于国家机关签发的结婚证的电子证照。

所以，目前无论是结婚登记还是离婚登记，当事人都需要根据《婚姻登记条例》规定，携带相关材料到婚姻登记机关现场办理。

民政部正在推动婚姻电子证照实现

“电子结婚证”人人可领，如何保护个人隐私？负责人表示，当前“电子结婚证”并没有向全体公众开放，仅支持本人查询下载自己的婚姻登记电子记录。每次查看或领取“电子结婚证”，均需人脸识别和身份认证，同时对配偶信息做了脱敏处理，每次退出登录后，系统不记录相关信息。

同时他也透露，民政部正在推动婚姻电子证照的实现。今年 7 月 18 日，由民政部起草的《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电子证照 结婚证》和《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电子证照 离婚证》标准已经由国务院电子政务办正式发布。下一步，将按照国家电子证照管理使用的要求，推动婚姻登记电子证照在国家政府服务平台的应用，为群众办事提供便利。

（新京报）